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502,C类基金代码:014629,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2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1月14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在本公告列明的送达地址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及授权委托书的送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送达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15楼

联系人:李岩

持有人大会专线/客服电话:4008895597

邮政编码:20012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2年10月19日,即2022年10月19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样本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htamc.htsc.com.cn/)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章节的规定授权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应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相关公告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复印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2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1月14日17:00以前(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送达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送达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15楼

联系人:李岩

联系电话:4008895597

邮政编码:200120

4、上述表决的有效期自送达之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本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上述表决继续有效。

五、授权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并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遵守以下规则:

1、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2022年11月1日起可授权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2、受托人(或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授权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或个人,代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3、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网络和电话等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形式及程序应符合本公告的规定:

(1)纸面方式授权

① 授权委托书样本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htamc.htsc.com.cn/)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② 纸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填妥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③ 纸面授权文件的送达

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授权文件的送达方式、送达时间、收件地址、联系方式等与表决票送达要求一致。

(2)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可在基金管理人官网(https://htamc.htsc.com.cn/)设立网络授权专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网页提示进行网络授权操作,授权基金管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官网或其他官方平台网络授权专区进行授权的,基金管理人将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本基金销售机构可在其指定网站或网络平台设立网络授权专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网页提示进行网络授权操作,授权基金管理人或基金销售机构代为行使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指定网站或网络平台进行授权的,基金销售机构将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网络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对机构持有人不适用。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接受个人持有人网络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投票截止日前2个工作日)17:00。(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电话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基金管理人可开设录音电话授权方式,基金管理人和部分销售机构可通过各自的客服代表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并由客服代表根据客户意愿进行授权记录从而完成授权。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持有人,对机构持有人不适用。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接受个人持有人电话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投票截止日前2个工作日)17:00。(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4、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委托人通过纸面及其他非纸面方式进行了有效授权的,不论授权时间先后,均以有效的纸面授权为准。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面授权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纸面授权均表示一致的,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2)如果同一委托人无有效纸面方式授权,但通过非纸面方式进行了有效授权的,以有效的非纸面方式的授权为准;

(3)如果同一委托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多次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授权均表示一致的,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5)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6、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授权意见。

7、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授权之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本基金根据本公告"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上述授权继续有效。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的,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但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应当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票,但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送达的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持续运作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仍为2022年10月19日。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对于投票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投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的,则以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确定的最新有效授权为准。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人大会专线/客服电话:4008895597

联系人:李岩

网址:https://htamc.htsc.com.cn/

2、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电话:(010)66594942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方式:021-62178903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丁媛

经办律师:黎明、丁媛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htamc.htsc.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连续2次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5日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约定:"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2年5月9日,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事项。

同时,为实施持续运作本基金,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本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5日

附件二:

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账户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2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填基金账户号的全部基金份额(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为准)的表决意见。 2、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的,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本表决票中"基金账户号",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所有份额。 4、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够成功召开,重新召开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投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htamc.htsc.com.cn/)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s://htamc.htsc.com.cn/)及其他规定媒介公布的关于召开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　　　　(证件号码为: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行使对相关议案的表决权。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但如果本基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华泰紫金智能量化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填写):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2.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授权意见。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51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保利中创孵化器3号楼212室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0,630,9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450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瑞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其中董事林瑞荣、刘焕章现场出席会议,董事方业纬、林材波、江胜宗、林仁宗,独立董事何志儒、何贤波、黄颖聪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其中任建军、龚冠华、吴最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陈义华出席会议;高管萧志仁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4 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6 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7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2.08 议案名称: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851,106	96.0955	440,900	3.9045	0	0

2.09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2.10 议案名称:决议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2.11 议案名称:关于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07,200	5.3773	4,000	0.0354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11,200	5.4127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851,106	96.0955	440,900	3.9045	0	0

8、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特定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0,806	94.5873	611,200	5.4127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84,806	94.6227	607,200	5.3773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0,023,796	99.8989	598,100	0.0995	9,100	0.0016

13、议案名称:关于制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0,023,796	99.8989	598,100	0.0995	9,100	0.001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5	发行数量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6	限售期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2.08	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7,999,406	94.7762	440,900	5.2238	0	0
2.09	上市地点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2.10	决议有效期限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2.11	关于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	7,829,106	92.7585	607,200	7.1940	4,000	0.0354
3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4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5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829,106	92.7585	611,200	7.2415	0	0
6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7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999,406	94.7762	440,900	5.2238	0	0
8	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9	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特定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7,829,106	92.7585	611,200	7.2415	0	0
11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7,833,106	92.8059	607,200	7.1941	0	0
12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40,619,991	98.5271	598,100	1.4507	9,100	0.0222
13	审议《关于制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40,619,991	98.5271	598,100	1.4507	9,100	0.022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其中议案1-11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益群律师、史晴霞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2-044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营指标	单位	2022年		2021年		同比变化(%)	
		9月	累计	9月	累计	9月	累计
(一)煤炭							
1.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5.2	235.4	23.6	224.2	6.8	5.0
2.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31.8	309.2	40.7	361.6	(21.9)	(14.5)
(二)运输							
1.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24.4	217.7	23.2	221.6	5.2	(1.8)
2. 黄骅港装船量	百万吨	15.6	151.5	13.7	158.5	13.9	(4.4)
3. 神华天津煤码头装船量	百万吨	3.8	32.3	3.5	34.4	8.6	(6.1)
4.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12.3	103.1	10.9	91.1	12.8	13.2
5.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12.8	101.7	10.8	82.9	18.5	22.7
(三)发电							
1. 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16.56	142.37	14.18	123.03	16.8	15.7
2. 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15.59	133.77	13.31	115.29	17.1	16.0
(四)煤化工							
1. 聚乙烯销售量	千吨	27.5	268.5	18.6	270.7	47.8	(0.8)
2. 聚丙烯销售量	千吨	26.8	257.4	21.0	259.5	27.6	(0.8)

2022年9月,煤炭销售量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外购煤销售量下降;黄骅港装船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受煤炭资源紧张影响基数较低;航运货运量和航运周转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及非煤货物运量增长;发电业务运营指标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自去年以来本公司多台新机组陆续投运;聚乙烯和聚丙烯销售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煤制烯烃装置按计划停工检修导致基数较低。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运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22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2-050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8号4-801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纳百川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7,311,6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311,6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812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81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贺琳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吕思遥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购买房产暨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311,64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购买房产暨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4,412,23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数量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韶华、顾鼎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5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1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　债券简称:12广汽0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1604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28,055,61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705,830,82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522,224,7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08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4.5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4.5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曾庆洪董事长主持,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适用A股股东)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5人,赵福全董事、肖胜方董事、宋铁波董事、丁宏祥董事、刘志军董事、管大源董事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5人,石磊监事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室人员出席本次会议,见证律师、H股过户处卓佳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以视频形式参加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合营及联营企业提供委托贷款等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68,560,995	99.3468	37,269,832	0.6532	0	0.0000
H股	911,506,471	59.8799	609,384,313	40.0325	1,334,000	0.0876
普通股合计:	6,580,067,466	91.0351	646,654,145	8.9464	1,334,000	0.018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合营及联营企业提供委托贷款等财务资助的议案	461,628,926	92.5295	37,269,832	7.4705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提请审议的议案,已获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发友、王志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2-09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至9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至9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投资者参阅。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型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能源电力	3338	3183.51	/
水资源与环境	866	1539.50	/
基础设施	1360	2872.10	/
其他	398	135.17	/
合计	5962	7730.28	48.49%

注:

1.能源电力业务包括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火电、电网等;

2.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包括水利、水务、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等;

3.基础设施业务包括市政、房建、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机场、港口与航道等;

4.其他业务指除以上三项业务外的业务;

5. 上述合同金额统计范围已包含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资产置换所涉置入公司。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合同金额	同比增减
境内	6665.26	55.39%
境外	1065.02	16.19%
合计	7730.28	48.49%

三、主要签约合同情况

2022年9月,公司新签合同金额在人民币5亿元以上的单个项目有: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1	天津产城融合示范区综合开发项目投资合作协议	60.00
2	锡林浩特市泰富能源1000MW风电场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47.41
3	太原武宿(国际)机场空港配套工程(晋中区域)PPP项目合同	43.53
4	塔吉克斯坦塔中矿业有限公司扩产工程	35.00
5	莫桑比克鲁里奥1大坝项目	30.30
6	几内亚阿玛利亚水电站项目主体土建、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22.19
7	河北省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300MW风电市场化并网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19.50
8	广东省汕尾市红海湾施公寮岛海域JH21-09区块海砂购销合同协议书	15.81
9	内蒙古龙马重工通辽基地风能装备项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14.32
10	云南省勐腊县易武镇乌沙河下寨光伏发电项目设备采购及建筑安装工程　施工合同	12.49
11	海淀区西八里庄0711-652、640、641地块B4综合性商业金融用地项目　(B#办公楼等5项)施工合同	11.93
12	新乡市"四县一区"南水北调配套工程东线项目PPP合同	11.56
13	内蒙古龙马重工通辽基地铸造项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10.75
14	宁海县清溪水库工程EPC工程总承包合同	10.37
15	尼日利亚吉加瓦州165MW光伏电站项目	10.27
16	达州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10.13
17	华能云南省玉溪市片区光伏发电项目设备采购及建筑安装工程施工	9.54
18	沛县光伏项目一期200MW工程EPC合同	8.34
19	红谷滩区雨污管网及污水处理综合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7.40
20	岳阳城陵矶新港区分布式能源站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7.36
21	勐腊县关累镇藤蔑山农业光伏项目设备采购及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基建)　合同文件	6.92
22	大井镇银坪村委会银匠村光伏项目(复合型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6.78
23	云南省勐腊县关累镇藤蔑山二期光伏发电项目设备采购及建筑安装工程　施工合同	6.24
24	智利卡拉莫利都斯200MW备用发电厂项目	6.11
25	华能元谋沙沟480MW光伏电站平地片区(121.952MW)及220KV升压站工程EPC采购合同文件	6.03
26	河北省廊坊市燕郊开发区金融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平台项目EPC机电工程　总承包合同	6.00
27	信宜市城乡一体供水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5.92
28	山东能源灵台2×1000兆瓦调峰煤电项目主体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5.62
29	广东粤电大埔电厂二期工程一标段建筑安装工程合同	5.42
30	武乡绿恒100MW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5.22
31	甘肃国华绿能永昌县河清滩100MW光伏发电站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5.08

以上为阶段性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五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2-048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9月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2年1-9月新签合同额人民币9,352.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9月份,本公司新签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10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承包合同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豫资海元·南阳城市产业综合体EPC项目	119.4
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北湖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示范园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合同	96.6
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长江黄石段生态环境导向开发项目(EOD)合同	60.8
4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黄石新港港产城融合发展综合配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合同	51.5
5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老机场片区开发二期项目	26.5
6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邢台市邢东新区高铁站前商务中心项目	23.1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宝能南京燕子矶项目CD地块总承包施工合同	17.4
8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巩义市安置房项目一期合同	15.0
9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农村供水PPP项目	14.1
10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潍烟高铁福山站站前广场基础设施项目(二期)	14.0
11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凉山彝族自治州喜德县博洛拉达乡博洛村、火普村、洛都村、则巴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等37个项目	13.6
12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老城区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	13.5
13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通化市化工产业园集中供热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12.6
14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晋中市灵石县中煤九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200万吨/年焦化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焦化及公辅标段EPC总承包合同	11.8
10亿以上重大合同金额合计			489.9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2-049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882.7亿元,同比增长10.0%,其中,工程承包合同额人民币2,769.6亿元。工程承包合同中,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工程承包项目645个,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2,671.2亿元。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新签工程承包项目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细分行业	2022年7-9月		2022年本年累计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	同比增减
房屋建设	277	1,245.8	925	4,661.0	5.9%
交通及基础建设	104	529.1	310	1,526.1	-6.9%
冶金工程	162	334.0	586	1,212.9	8.0%
其他	102	562.3	389	1,339.9	40.4%
总计	645	2,671.2	2,210	8,739.9	7.6%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